

泉州市洛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泉洛人社专技〔2024〕2号

关于公布陈菲菲等2位同志文物博物系列 中初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泉州市洛江区博物馆：

根据《泉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关于批准确认曾春风等22位同志文物博物系列中初级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泉职改〔2024〕64号），现公布由第十六届泉州市文物博物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的陈菲菲等2位同志文物博物系列中初级职务任职资格，任职资格确认时间为2024年8月8日，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1. 文物博物馆员（1人）

泉州市洛江区博物馆：陈菲菲

2 文物博物助理馆员（1人）

泉州市洛江区博物馆：陈霖

泉州市洛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0月21日



抄送：区文体旅游局。

泉州市洛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0月21日印发
